

中共攀枝花市科学技术局党组

攀科党组〔2019〕27号



中共攀枝花市科学技术局党组 关于唐明超等 11 名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各县(区)科技主管部门,各直属事业单位,机关各科(室):

根据局机关新的“三定”规定,经 2019 年 4 月 10 日局党组会议研究决定:

任命:

唐明超同志为攀枝花市科学技术局办公室主任;

潘国娟同志为攀枝花市科学技术局资源配置与政策法规科科长;

张颖同志为攀枝花市科学技术局创新体系与科技人才科科长;

张江平同志为攀枝花市科学技术局高新技术科科长;

胡荣同志为攀枝花市科学技术局农村与社会发展科技科

科长；

袁军同志为攀枝花市科学技术局成果转化与区域合作科科长；

孙菽同志为攀枝花市科学技术局办公室副主任；

赵伟光同志为攀枝花市科学技术局资源配置与政策法规科副科长；

郭忠明同志为攀枝花市科学技术局创新体系与科技人才科副科长；

冯伟同志主持人事与外国专家服务科工作。

免去：

胡荣同志攀枝花市科学技术和知识产权局办公室主任职务；

潘国娟同志攀枝花市科学技术和知识产权局计划与政策法规科科长职务；

张颖同志攀枝花市科学技术和知识产权局高新技术发展及产业化科科长职务；

张江平同志攀枝花市科学技术和知识产权局农村科技科科长职务；

唐明超同志攀枝花市科学技术和知识产权局社会发展科技科科长职务；

袁军同志攀枝花市科学技术和知识产权局科技合作与成

果科科长职务；

冯伟同志攀枝花市科学技术和知识产权局人事与科普科科长职务；

陈霞同志攀枝花市科学技术和知识产权局条财科科长职务，不再担任正科级领导职务，保留原职级待遇；

孙菽同志攀枝花市科学技术和知识产权局办公室副主任职务；

赵伟光同志攀枝花市科学技术和知识产权局计划与政策法规科副科长职务；

郭忠明同志攀枝花市科学技术和知识产权局高新技术发展及产业化科副科长职务。

中共攀枝花市科学技术局党组

2019年4月18日